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历史文化资源普查认定项目

委 托 人: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甲方)

受 托 人: 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1)

郑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2)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6 日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历史文化资源普查认定项目合同

编号：

甲方：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乙方 1：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 2：郑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郑州市城乡建设局郑州市历史文化资源普查认定项目
2. 项目地点：郑州市全域
3. 项目主要内容：郑州市历史文化资源普查范围为郑州市行政辖区，普查对象包括老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等。具体内容如下：
 - 3.1 对现有保护名录以外新增补和拟推荐的保护对象进行全面普查，建立预保护名录和档案，落实老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的边界控制及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的点位控制。
 - 3.2 对现有保护名录进行评估复核，完善信息档案，建立历史建筑数字化信息标识。编制 10 处有代表性或不同类型的历史建筑保护图则（2025 版）。
 - 3.3 基于历史文化资源普查工作，开展历史地段普查认定工作研究，编制郑州市“十五五”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规划。
 - 3.4 为加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传承优秀历史文化遗产，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立法研究工作。
 - 3.5 结合普查成果，指导协助各区县市及时按照申报管理办法启动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申报程序，认定公布第二批历史建筑保护名录。

二、采购价款

1. 合同价款人民币 1490000 元 (大写: 壹佰肆拾玖万元整), 上述金额均为含税价格, 增值税率为 6%, 其中不含税款为 1405660.38 元, 税额为 84339.62 元。该合同价款中已包含甲方购买的全部服务的价款。

2. 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分配的合同比例及价款如下: 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占比 60%, 合同价款为 894000 元 (大写: 捌拾玖万肆仟元整); 郑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占比 40%, 合同价款为 596000 元 (大写: 伍拾玖万陆仟元整)。

三、合同价款的支付

1.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2) 完成全域实地普查, 提交中期普查报告,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3) 乙方提交完整最终成果 (含普查数据库、报告、图件等), 通过甲方最终验收并完成成果归档后, 支付剩余 20% 合同款。

2. 甲方向乙方付款前,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并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否则,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

四、服务期限

1. 项目服务期: 本项目合同生效后 6 个月;

五、验收

甲、双方共同按合同约定进行项目履约验收, 本项目服务期内, 乙方须按项目要求周期和内容向甲方提供完整服务资料。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协调本项目各种工作。
2. 甲方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配合乙方实施本项目。
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指定代表 1 唐永 (职务: 国土空间规划院院长, 联系电话: 0371-67888870)
指定代表 2 孙胜 (职务: 空间规划勘测院院长, 联系电话: 0371-66687813) 处理关于本项目与甲方一切相关的业务事宜, 并保证本项目的整个实施过程及时、安全。

2.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服务, 并按照甲方确认的计划开展工作。

3. 乙方须严格按照招、响应文件要求实施项目服务。

4. 乙方负责项目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的内容主要包括:

(1) 负责技术路线、普查报告大纲的制定。

(2) 负责历史城区、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的普查工作。建立预保护名录及档案, 对现有名录进行评估复核并完善信息档案, 完成数据库、报告及图件的编制制定。

(3) 配合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历史建筑核定的相关工作。

(4) 编制 5 处有代表性或不同类型的历史建筑保护图则。

(5) 编制《郑州市“十五五”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规划》。

(6) 指导协助各区县市及时按照申报管理办法启动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街区申报程序。

(7) 开展历史地段普查认定工作研究, 协助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立法工作研究。

郑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的内容主要包括:

(1) 负责历史建筑、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的普查工作。建立预保护名录及档案, 对现有名录进行评估复核并完善信息档案, 完成数据库、报告及图件的编制制定。

(2) 配合历史城区、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中的历史建筑相关工作。

(3) 建立历史建筑数字化信息标识, 编制 5 处有代表性或不同类型的历史建筑保护图则。

(4) 完成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立法工作研究。

(5) 指导协助各区县市及时按照申报管理办法启动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申报程序。

(6) 协助认定公布郑州市第二批历史建筑保护名录。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服务等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解除本合同。

2. 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乙方逾期未改正或该等违约情形在协议有效期内累计发生三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轻微的，甲方对其提出警告；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解除本合同；涉及违法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1 结果文件存在重大失误；

3.2 过程中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3.3 未在规定时限或者经批准的延期时限内完成服务的；

3.4 拒绝接受委托任务；

3.5 违反行业有关规定的；

3.6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九、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本合同及补充条款、响应文件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乙方有关本项目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2. 发生争议双方协调解决不成的, 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帐户 1 信息为:

单位名称: 郑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地址: 郑州市嵩山北路 6 号

帐 号: 4100 1501 0100 5000 5795

税纳识别号: 91410100170053965N

乙方帐户 2 信息为:

单位名称: 郑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郑州嵩山路支行

地址: 郑州市嵩山北路6号

帐 号: 4100 1501 0100 5000 6097

税纳识别号: 91410102170058467H

甲方（盖章）：

乙方1 (盖章): _____ 乙方2 (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王志刚 代表人(签字): 王志刚

签订日期: 2025 年 12 月 16 日